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一、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劃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係依據「公司章程」採候選人提名制，每屆任期三年，並依據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辦理；除參酌每年董事會成員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之參考依據外，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董事會成員應具備之能力，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接班之董事除具備專業背景及專業技能外，亦應具備對公司經營規劃及所營事業之專長，為使董事會成員提升專業及不斷精進，本公司對於董事之進修，考量在各董事之專業能力以外之範圍，選擇涵蓋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業務、商務、法務、會計、企業社會責任等課程，或內部控制制度、財務報告責任相關課程，每人每年至少安排六小時進修課程，以確保董事會成員具相當程度之產業知識及獲取新知。

董事會成員於每年進行績效評估之考評，考評結果將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及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二、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本公司重要管理階層接班人，需具備高度執行力、正確價值觀、誠信及正直等人格特質，並奉行公司理念，致力實踐員工、顧客及股東滿意之目標。

重要管理階層接班人（包括董事長、執行長及總經理等），須具備經營管理能力與思維，能洞悉產業變化且及時應變，其價值觀亦需與公司的企業文化與經營理念契合。

◆董事會成員接班規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目前董事共 11 位，包含 4 位獨立董事，成員各具不同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其中 1 位董事兼任本公司及子公司高階管理階層，未來本公司董事會之組成架構及成員經歷背景將以目前架構延續規劃發展。
2. 獨立董事部分，依法需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國內此部份專業人士之供給不虞匱乏，故獨立董事之接班本公司規劃欲來自業界和學界。
3. 本公司同時明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藉由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以利確認董事會運作有效，與評定董事績效表現，做為日後遴選董事之參考。

◆重要管理階層接班規劃運作情形：

1. 啟動職務代理輪動

藉由職務代理輪調，以增加接班人對於工作之完整度及跨文化管理能力，並拓展工作視野，提升往後培育多元與人才運用之靈活度。

2. 人才盤點，辨識高潛人才

由人事單位彙整重要管理階層之下一階層主管資歷與職能，並評估儲備風險，產出名單供經營團隊檢視。

3. 全方位課程培訓

培養多元能力，擁有跨領域知識及全方位管理能力，以降低往後各項決策上之錯誤風險。

4. 視重要管理階層職務出缺情形，依經營目標與組織需求，經董事長同意後，提報董事會核定。